

证券代码：834679

证券简称：恒润汽车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## 湖南恒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30日以专人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建平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总经理编制了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《审计报告》，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

司决定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资本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披露的《湖南恒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、《湖南恒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陈雷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丰涛先生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人数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提名陈雷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职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。陈雷先生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任命陈雷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任命陈雷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，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，自 2023 年 4 月 24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2-0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湖南恒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恒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4 日